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7月15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公司拟使用 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份(以下简称 "本次回购"),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。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 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,600 万元 (含) 且不超过人民币 3,600 万元 (含), 回购股 份价格不超过 36 元/股(含),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 份数量为准。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5 日、2024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4-043)、《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5)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2024年7月31日,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,并将按照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